

風險因素

閣下在[編纂]前，應仔細考慮本文件所載全部資料，包括下文所述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當中許多並非我們所能控制。閣下尤其應注意，我們大部分業務位於中國，且我們受管限的法律及監管環境在若干方面可能有別於其他國家所現行者。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因任何該等風險而受到重大及不利影響。我們股份的[編纂]可因任何該等風險而下跌，而閣下可能損失全部或部分[編纂]。我們目前並不知悉或下文並無明示或暗示，或我們視為不重大的其他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亦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產品銷售所在行業及市場中，技術環境迅速變化，我們的業務增長及前景取決於我們能否不斷創新及迭代現有產品，擴展產品組合及發展新技術。

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客戶貢獻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21.3百萬元、人民幣7.1百萬元、人民幣7.6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收入的12.7%、6.3%、6.3%及3.8%。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新客戶貢獻的毛利分別約為人民幣12.3百萬元、人民幣3.5百萬元、人民幣3.8百萬元及人民幣4.0百萬元。我們的業務戰略為專注於設計和提供高性能產品。該戰略部分涉及滿足各種垂直市場的需求，包括消費電子、工業控制、汽車電子、新能源及儲能、醫療設備及其他應用場景。該等市場均需要專用的技術、專業知識以及營銷和運營基礎設施。我們無法開發或維護該等特定於市場的功能可能會阻礙我們在該等類別中擴展業務的能力，並最終影響我們未來的增長。

我們未來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繼續創新及改進現有產品以及擴展產品組合的能力。產品設計、開發、創新及迭代往往是一個複雜、耗時且成本高昂的過程，涉及大量的研發投資，且無法保證投資回報。無法保證我們能夠及時或有效地開發及推出新的及改進的產品，或者新的和改進的產品設計(如已開發)將獲得市場認可。此外，我們的客戶通常要求我們的產品須達到非常高的質量及可靠性標準，而該等質量及標準可能難以實現，或實現成本高昂。任何無法滿足下游客戶的質量及可靠性標準或未能遵守行業標準及技術要求的行為都可能對我們的產品需求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增長亦取決於我們識別及滲透新市場的能力，而我們在該等新市場經驗有限，且需要大量投資、資源及技術進步才能有效競爭，並且無法保證我們將於該等市場取得成功。無法保證我們根據業務戰略所服務及／或瞄準的市場於未來會增長，我們現有及新增產品將滿足該等市場的要求，我們的產品或使用我們產品的終端產品將於該等市場中得到客戶的認可，競爭對手將不會強制降價或從我們手中搶走市場份額，或者我們能夠於該等市場中實現或保持足夠的毛利率或利潤。

倘我們無法開發更新的半導體產品，例如IGBT、SiC MOSFET及GaN MOSFET，則或會導致我們的產品失去競爭力及過時，從而或會妨礙我們滿足預期有助於我們成長的技術領域需求的能力。

我們的產品主要以MOSFET為基礎，我們的持續業務和增長均依賴MOSFET。然而，隨著IGBT、SiC MOSFET及GaN MOSFET等較新技術的出現，我們的傳統硅基MOSFET(構成我們大部分產品及收入)可能面臨市場上該等較新技術的激烈競爭，並可能面臨過時的風險。

為取得較新技術的市場佔有率，我們打算在未來擴展產品性能，涵蓋IGBT、SiC MOSFET及GaN MOSFET產品。然而，鑑於我們在IGBT、SiC MOSFET及GaN MOSFET產品的開發、客製化及銷售方面的往績記錄、技術及營運專業知識有限，且我們在銷售此類新產品的競爭環境中的實際經驗有限，因此無法保證我們能在此類市場區域中成功獲取業務並創造營收。此外，由於開發此類產品可能會在一段頗長的時間內產生龐大的研發成本，其中可能包括聘請具備相關專業知識的新人才、購買昂貴的設備及其他費用，因此無法保證我們的開發工作能夠獲利，或我們能夠收回成本。如果我們無法開發並利用新技術，例如IGBT、SiC MOSFET及GaN MOSFET，我們的產品可能在未來失去競爭力並過時，這將對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拓展海外市場可能使我們面臨經營、財務及監管風險。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產品主要在中國銷售。我們希望拓展海外業務，主要是馬來西亞、南韓及歐洲國家，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海外收入分別為人民幣5.2百萬元、人民幣2.9百萬元、人民幣5.0百萬元、人民幣3.7百萬元及人民幣2.6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3.1%、2.6%、4.0%、4.5%及2.4%。擴大我們的全球佈局和增加海外銷售是我們未來增長的重要部分，但該等努力未必會成功。海外營運有許多風險，包括但不限於：

- 外匯管制及匯率波動；
- 為了解當地市場，於各國開發及維持有效的行銷及經銷佈局導致的成本增加；

風險因素

- 於該等市場提供售後服務和客戶支援的相關的困難及成本；
- 海外營運的人員配置及管理上的困難；
- 未能針對海外營運發展及實施適當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架構；
- 遵守我們提供或計劃提供產品的海外市場的不同商業和法律要求所產生的困難及成本；
- 無法在該等市場取得或維持產品或服務的許可證；
- 無法取得、維護或執行知識產權；適用於客戶產品的嚴格的消費者保護及產品合規規定；
- 當前經濟狀況及法規要求的意外變化；及
- 貿易障礙，例如出口要求、關稅、稅收及其他限制及費用。

任何上述風險的發生都可能對我們的海外擴張造成負面影響，進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直接向客戶銷售我們的產品以及與客戶保持持續密切關係的能力。

我們主要採用直接銷售的方式營銷我們的產品。透過該方式，我們可與客戶建立密切的關係，並進行個人化互動，深入了解客戶的特定需求。該項任務由我們的專責銷售及營銷部門進行，彼等負責尋覓及取得合適的潛在市場與客戶，並維持與現有客戶的密切關係。尤其是，我們的銷量取決於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的表現，彼等會根據客戶的特定需求，以定製化的方式向彼等營銷我們的產品。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對我們產品的營銷及銷售成效可能會受到許多因素的影響，包括：

- 我們的營銷及銷售人員清楚了解及準確指出客戶的特定需求，並有效及準確地將該等需求傳達予我們的技術產品及研發部門方面的技能、知識及專業知識；
- 我們的營銷及銷售人員與我們的產品開發與研發部門溝通與合作的能力，尤其是以更容易理解的方式向客戶介紹我們產品的高技術層面；
-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接觸潛在客戶及管理現有關係時可用的人力和資源。

風險因素

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可能無法有效擴展我們的客戶網路，或維持與現有客戶的良好關係，或為本公司將客戶關係商業化。倘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部門無法做到這一點，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前景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確保離職人員與現任或新進銷售及行銷人員之間的知識傳承能無縫接軌，且不存在重大缺口。此外，我們也無法保證我們與員工的保密與非競爭安排能夠防止離職員工利用彼等在其他地方與我們合作時所建立的客戶網路。若無法有效管理知識轉移以及與我們離職的銷售及營銷員工相關的保密和非競爭風險，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分別與第三方代工廠及封裝廠合作，並依賴於第三方代工廠及封裝廠製造及封裝功率半導體產品，而第三方代工廠及封裝廠可能無法以合理的成本及時獲得我們的規格及產品開發所需的材料和元件，或者在提供製造服務時遇到中斷，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我們對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廠的質量、可利用率及成本的控制或會有限，從而或會對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

我們分別與第三方代工廠及封裝廠合作生產晶圓及封裝晶圓，我們在產品生產的關鍵階段依賴該等工廠。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分別與49家、60家、73家及73家第三方供應商合作。於往績記錄期間，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的晶圓採購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人民幣24.0百萬元、人民幣35.4百萬元及人民幣45.2百萬元，而同期的封裝服務採購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3.8百萬元、人民幣11.5百萬元、人民幣15.9百萬元及人民幣17.4百萬元。然而，無法保證我們能夠以商業上合理的條款繼續與我們的製造及封裝服務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甚至完全無法繼續)。倘我們未能繼續與製造及封裝服務供應商合作，或因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包括火山爆發、地震、颶風等地質事件或其他有關自然災害)導致彼等的業務或運營中斷或失敗，且我們無法按合理條款找到類似替代方案，我們的業務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自然災害有時會造成製造商生產中斷，導致上述部分材料短缺。任何供應短缺均可能影響上述基礎材料(尤其是硅)的價格，並可能合理影響我們的經營業績。此外，由於原材料採購價格不僅受上述材料及供應影響，亦受代工廠提供的製造工藝、技術及服務影響，我們採購製造服務的代工廠可能面臨限制而導致產量不足，而我們無法確保可獲得代工廠的優先訂購及技術或令代工廠服務出現中斷，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未必能夠找到合格供應商來滿足客戶的特定及定製需求，可能會阻礙我們成功完成項目的能力。我們對供應商表現的定期監督及質量檢查可能無法有效或充分確保其服務質量。倘我們無法監督供應商的表現，或供應商違反與環境保護、健康及安全等事項有關的任何法律、規則或法規，可能會影響其相關註冊或許可證的續期，甚至可能導致其註冊或許可證被撤銷，我們將承擔法律責任。聘用有關供應商亦使我們面臨與供應商的任何不履約、延遲履約或履約不達標相關的風險。於此情況下，我們將更換供應商，並將產生額外費用。我們亦可能因供應商的工程進度延誤或存在缺陷，或因供應商員工人身傷亡事故而產生額外費用或承擔責任。該等事件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財務業績及聲譽，並導致訴訟或損害索賠。

下游客戶對我們功率半導體產品的需求減少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售價下降，從而可能導致我們的收益、利潤率及盈利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的收益主要來自銷售定製的MOSFET及IGBT產品，具體是向消費電子、工業控制、汽車電子、新能源及儲能以及醫療設備等行業及分部的下游客戶銷售MOSFET及IGBT。(i)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歸屬於MOSFET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67.2百萬元、人民幣113.0百萬元、人民幣121.4百萬元、人民幣81.4百萬元及人民幣105.0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收入的99.9%、99.9%、99.8%、99.9%及99.8%；及(ii)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歸屬於IGBT產品的收入分別約為零、人民幣10,000元、人民幣148,000元、人民幣24,000元及人民幣0.2百萬元，分別約佔同期收入的零、0.009%、0.122%、0.030%及0.154%。該等終端市場的任何衰退或增長放緩均會導致功率半導體產品的需求及售價大幅下降，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收益產生不利影響。此外，下游客戶對我們功率半導體產品的需求下降可能導致我們產品的售價下降，或會增加我們的定價壓力，進而可能對我們的收益、利潤率及盈利產生負面影響。

此外，我們的產品主要提供予中國的消費電子、工業控制、汽車電子、新能源及儲能以及醫療設備等行業(「主要行業」)的下游客戶。因此，對中國主要行業造成不利影響的因素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該等因素包括：

- 對中國主要行業產品的需求下降、負面看法或宣傳；
- 中國或從中國進口主要行業產品的主要國家／地區的整體經濟狀況下滑；

風險因素

- 來自其他國家／地區的主要行業製造商的競爭日趨激烈；
- 中國主要行業製造商的稅務優惠及經濟獎勵減少或取消；
- 監管限制、貿易糾紛、行業特定配額、關稅、非關稅壁壘及稅項可能會限制中國主要行業的出口；
- 人民幣兌換從中國進口主要行業產品的其他國家及地區的貨幣升值；及
- 中國與主要行業製造相關的材料及勞工成本上升。

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合作協議或獨家安排，客戶可隨時選擇與我們的競爭對手開展業務。

我們的業務取決於我們的產品定製能力以及我們的銷售及售後客戶服務的質量。由於我們的銷售額源自基於個別約定的客戶的特定需求，該等約定或無法為本集團帶來經常性收益。我們並無與客戶訂立長期合作協議或獨家安排。倘我們未能擴大或維持與主要客戶的業務關係，或倘客戶因策略、財務及其他原因選擇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可能會失去客戶。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有兩名主要客戶分別於2022財年及2023財年停止訂單，主要是由於該等客戶的業務單位和人員進行了內部重組。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份描述 – 收益」。雖然我們計劃繼續吸引新客戶並與現有客戶建立持續關係，但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擴大及確保與客戶的持久業務關係，或防止現有客戶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收益及盈利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業務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的管理層及高技術、高素質人員(包括銷售、營銷及研發人員)的努力，倘失去彼等的服務，我們的營運可能會受到嚴重干擾。

我們未來的表現有賴於管理層的服務與貢獻，以監督並執行我們的業務計劃，以及發掘並追求新的商機與產品創新。任何管理層的離職均可能會嚴重延遲或妨礙我們達成策略性商業目標，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的管理團隊可能不時因高階主管的聘任或離職而發生變動，這也可能打亂我們的業務。聘請合適的接替者並將彼等融入我們現有的部門也需要大量的時間、訓練及資源，且可能會影響我們現有的企業文化。

風險因素

此外，高技術人才的競爭往往十分激烈，我們可能會為吸引和留住銷售及營銷部門及研發部門的高技術人才而產生龐大的成本。我們可能無法成功吸引、整合或留住合格的人才，以滿足我們目前或未來的需求。此外，求職者和現有員工通常會考慮彼等因受僱而獲得的股權獎勵的價值。倘我們的股權或股權獎勵的估計價值下降，可能會對我們留住高技術員工的能力造成不利影響。倘我們無法吸引新的人才，或無法留住和激勵現有人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

由於功率半導體產品市場具有週期性，因此我們的過往表現可能無法反映我們未來的增長。如果我們無法有效管理增長或執行業務策略，我們的經營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此外，產量增加可能導致產能過剩和價格下降，反之，我們可能無法滿足對我們產品的意外需求，這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營運業績。

功率半導體產業的週期性會導致我們產品的需求於若干期間快速增加或減少。我們產品的需求受下游客戶經營所在主要行業的實力所影響。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收入出現下降。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收入分別約為人民幣167.3百萬元、人民幣113.1百萬元、人民幣121.7百萬元、人民幣81.5百萬元及人民幣105.2百萬元。2022財年至2023財年，我們的收入減少，部分是由於(i)SGT MOSFET及(ii)溝槽MOSFET的收入減少，這主要是由於2023財年中國功率半導體行業的去庫存周期所致，是由於疫情導致全球晶片短缺以及對半導體裝置的需求增加，需求從2022年大幅轉移至2023年。然而，產能增加及疫情後經濟復甦緩慢導致供需失衡，導致2023財年的價格及需求下跌。有關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份描述 – 收入」。由於各種原因，包括我們能否持續提供優質產品以吸引客戶的不確定性，我們的營銷策略失敗及中國功率半導體行業的競爭加劇，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能夠進一步提高及維持我們的歷史增長率。

此外，我們計劃投入大量財務、管理及運營資源以維持我們的增長。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能夠不斷地獲得該等資源。例如，我們可能無法以商業上可接受的條款獲得額外資本以支持我們的業務增長，或無法留住及吸引足夠數量的稱職員工以支持我們的業務發展。如果我們過度快速擴展我們的業務營運，而需求無法以我們預期的速度實現或下降，我們的營運業績可能會因為營運費用增加、利潤減少或產能利用不足而受到不利影響。相反，需求快速增加期間，我們的可用產能可能不足以滿足需求。此外，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擴充人力及營運、採購足夠的資源及原物料、尋找合適的第三方供應商，或無法有效因應現有產品需求的變化或下游客戶對新產品需求的變化，而使我們目前或未來的業務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由於我們無法控制的多種因素(包括經濟增長、功率半導體行業的發展，以及適用於中國功率半導體行業的法律、法規及規則的變動)，我們的收入、開支及經營業績在不同時期可能會有所不同。上述因素的任何不利變動均可能使我們無法維持我們的過往增長率。由於該等及其他因素，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的收入將會增加或我們將會繼續盈利。因此，[編纂]不應依賴我們的過往業績作為我們未來財務或經營表現的指標。

我們的業務集中於中國，且易受任何影響半導體行業的政策變動的影響，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幾乎全部業務運營均設於中國，且我們幾乎全部收入均來自我們在中國的銷售。因此，我們依賴於影響中國半導體行業的政策。近年來，中國一直在通過政策變動促進及重塑其國內半導體行業，以致其半導體行業於過去幾年中快速增長。因此，我們的未來前景、成功及持續增長取決於並將繼續取決於中國政府於可預見的數年間對半導體行業的大力支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中國政府將繼續促進並實施對半導體行業的利好政策，或維持半導體行業現行的政策，進而對我們有利。因此，倘該等政策在未來發生變動或終止，我們的財務表現及未來業務增長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可能面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所產生的信貸風險。未能及時或完全收回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前景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主要為向客戶銷售MOSFET產品的應收款項。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約為人民幣60.9百萬元、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53.8百萬元及人民幣55.4百萬元。我們給予客戶的信用期一般為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日。本公司於往績記錄期間各年度／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分別約為107天、139天、116天及85天。請參閱「財務資料－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我們已就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分別作出約人民幣0.6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0.5百萬元及人民幣0.4百萬元的減值撥備。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能夠按時或全額收回所有或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客戶可能面臨意想不到的情況，導致我們可能無法全額或完全收到該等客戶支付的未收回債務，並可能面臨信貸風險。發生該等事件將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有權享有的若干政府激勵、政府補助及優惠稅收待遇的到期、撤銷或變更可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於2022財年、2023財年、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錄得政府補助分別約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1.3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3百萬元，主要包括政府為支持我們在功率半導體行業及高科技進步方面開展的研發活動及融資活動而提供的補貼。此外，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亦受益於中國政府的稅收優惠。

於2018年，我們獲深圳市科技創新委員會、深圳市財政局及國家稅務總局深圳市稅務局認定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我們符合高新技術企業的資格，並於往績記錄期間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科技部頒佈的《關於完善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通知》，自2016年1月1日起，開展研發活動的企業在釐定本年度應課稅利潤時，有權申報按研發費用的50%在稅前加計扣除。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科技部於2018年9月頒佈的新稅收優惠政策《關於提高研究開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的通知》，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比例由50%提高至75%，有效期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根據於2021年3月15日發佈的《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延長部分稅收優惠政策執行期限的公告》，該政策的適用期限隨後延長至2023年12月31日。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科技部於2022年9月頒佈的《關於加大支持科技創新稅前扣除力度的公告》，對於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有權享受75%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的企業，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比例進一步提高至100%，且該等企業於2022年10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間新購置的設備及器具，可當年一次性全額從應納稅所得額中扣除。根據《財政部稅務總局關於進一步完善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政策的公告(2023)》，企業開展研發活動中實際發生的研發費用未計入當期損益的，自2023年1月1日起，按實際發生的研發費用金額的100%從應納稅所得額中扣除；形成無形資產的，按無形資產成本的200%在稅前攤銷。在確定往績記錄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時，我們已根據上述規定申報研發費用稅前加計扣除。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取得相同水平的政府補助，甚至根本無法取得政府補助，亦無法保證我們將繼續享受當前的稅收優惠，於此情況下，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根據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科技部頒佈的《高新技術企業認定管理辦法》，自2016年1月29日起，被認定為國家高新技術企業的企業須接受國家稅務總局、財政部及科技部的抽查和重點檢查，以確定是否有高新技術企業繼續符合認定條件。任何被發現不再符合認定條件的企業，一經查實，即被取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並通知稅務機關追繳自其不再符合認定資格之年度起已享受的稅收優惠。具體而言，認定條件主要包括以下要求：(i)對企業主要產品(服務)發揮核心支持作用的技術須屬於「國家重點支持的高新技術領域」的範圍；(ii)從事研發和相關技術創新活動的科技人員佔當年員工總數的比例不得低於10%；(iii)對於上一年度銷售收入在人民幣50百萬元至人民幣200百萬元的企業，企業近三個會計年度(不滿三年的按實際經營期計算)的研發費用總額佔比不得低於4%；(iv)企業上一年度高新技術產品(服務)收入佔企業同期總收入的比例不低於60%；及(v)企業在申請前一年內不得發生重大安全、質量事故或嚴重環境違法行為等其他要求。我們無法 閣下保證我們將繼續符合「國家高新技術企業」的認定條件，於此情況下，我們將失去當前的稅收優惠待遇，並可能須償還自不再享受稅收優惠期間起我們已享受的稅收優惠，且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原材料價格上漲或供應短缺可能會擾亂我們的供應鏈，增加我們的生產成本，延遲向客戶交付產品。

我們依靠第三方晶圓代工廠及封裝廠生產我們的產品，而該等工廠依賴上游供應商為自身的製造及封裝流程提供各種基礎材料及供應品。產品製造及封裝過程中採購的原材料會受到商品價格波動、供需變化、物流及加工成本、我們與供應商的議價能力、通貨膨脹及政府法規和政策等外部因素的影響而出現價格波動。我們通常每年或通過招標程序與供應商協商價格，並在框架協議中訂明一般為期一年，並可自動續期一年。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以合理價格及時取得原材料，並避免延遲向客戶交付產品，若原材料價格上漲或供應短缺，可能會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的成功離不開品牌。倘我們未能有效維護、推廣和提升我們的品牌，我們的業務及競爭優勢可能會受到損害。

我們認為，推廣、維護和提升我們的品牌是我們維持和拓展業務的關鍵所在。維護和提升我們的品牌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我們能否持續不斷提供優質產品，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將能夠成功做到這一點。我們產品的質量問題、產品性能、可靠性和穩定性及價格可能會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品牌，且我們可能會推出產品或解決方案，而我們的下游客戶可能對該等產品反響不佳。此外，倘下游客戶在使用我們的產品時有負面體驗，此類情況可能會影響我們的品牌和業內聲譽。

此外，我們認為，隨著市場競爭加劇，品牌認可度的重要性將增加。我們品牌的成功推廣取決於我們是否能以具有競爭力的價格提供可靠實用的產品，亦將取決於我們營銷工作的有效性及我們自滿意客戶獲得的口碑推薦。品牌推廣可能產生額外支出。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的營銷投入會促使收入增加，即便收入增加，有關增加亦可能不足以抵銷我們為建立和維護聲譽及品牌名稱而產生的費用。

倘我們的產品出現未檢測到的缺陷、故障或可靠性問題，可能會降低我們產品的市場採用率，損害我們的聲譽，或使我們面臨違反擔保、彌償保證、產品責任及其他索賠。

我們的客戶通常對我們產品必須滿足的質量、效能及可靠性有嚴格的要求。由於產品設計及生產過程複雜，我們的產品在首次推出及出貨後可能存在未檢測到的缺陷或故障，從而可能需要更換或召回產品。此外，生產過程中使用的原材料變化可能會導致產品出現故障。倘我們的產品出現缺陷及故障，我們可能遭受收入損失、成本增加(包括保修費用和與售後服務相關的成本)、訂單或出貨取消或重新安排以及產品退貨或折扣，其中任何一項均會損害我們的經營業績。該等問題可能會分散我們在其他產品開發工作中投入的技術及其他資源，並可能導致我們的下游客戶向我們提出索賠，包括與產品缺陷相關的成本和費用責任(包括召回)，這可能會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亦可能面臨第三方指控因使用我們的產品而造成損害。該等用戶可能會向我們尋求賠償。在若干情況下，我們的潛在賠償責任可能較為重大。具體而言，我們向消費電子、工業控制、汽車電子、新能源及儲能以及醫療設備等行業的客戶提供我們的產品，該等行業中，我們的產品所集成的系統若發生故障，可能會造成財產或人身損害。倘我們的產品或產品集成導致系統故障，我們可能會面臨產品責任索賠。任何產品責任索賠(無論裁決結果是否對我們有利)均可能導致高額費用，分散我們技術和管理人員的精力，並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倘我們的任何產品存在缺陷，或存在無法解決的可靠性、質量或兼容性問題，則我們的聲譽可能會受損，這可能會增加我們向下游客戶提供產品的難度，亦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產生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激烈競爭，要求我們對產品開發及定價壓力作出快速反應，且我們的產品可能無法滿足不時出現的新的行業標準或要求，而為滿足該等行業標準或要求所作的努力可能成本高昂。

我們在經營所在的市場中面臨激烈的技術和定價競爭。我們預計競爭將繼續加劇，該競爭來自大型競爭對手和服務於細分市場的小型競爭對手，以及來自於向我們經營所在相同市場銷售產品的新興公司。例如，由於中國通過政策變動和投資積極促進及重塑其國內半導體行業，我們可能面臨更激烈的競爭。若干競爭對手擁有足夠的財務、技術和管理資源來開發和營銷可能對我們的產品構成有力競爭的產品，而我們競爭對手之間的業務整合可能使彼等能夠更有效地競爭。倘若我們無法配合價格下降或成本效率，或無法匹敵競爭對手的技術、產品、支持、軟件或製造進步，競爭帶來的價格和產品開發壓力可能導致利潤率下降及失去商機。

此外，我們的產品乃基於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我們未來的競爭能力將取決於我們識別及確保遵守該等不斷發展的行業標準的能力。新行業標準的出現可能使我們的產品與其他競爭對手設計及開發的產品不兼容。因此，我們可能須投入大量時間及精力並可能產生巨額開支用來重新設計我們的產品，以確保符合有關標準。倘我們的產品未遵守現行的行業標準或要求，我們可能會錯失贏得關鍵設計的機會，從而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的經營表現部分取決於我們在開展業務所在所有司法管轄區內行使知識產權並保持自由經營的能力。然而，我們或會無法充分保障我們的專有權，從而或會影響我們有效競爭的能力。

我們認為，我們的發明專利、產品設計實用新型專有權、商標、軟件版權、技術訣竅、專有技術及類似知識產權對我們的成功至關重要，且在我們開展業務所在的所有司法管轄區，我們依賴專利、商標、商業秘密、知識產權法、反不正當競爭法及合約安排(包括與我們所有僱員及供應商簽訂的保密協議)的組合來保障我們的專有權及保持自由經營。請參閱「業務－知識產權」。我們的任何知識產權仍可能被質疑、喪失效力、被規避或被盜用，或相關知識產權未必足以為我們提供競爭優勢。此外，我們的競爭對手或會獨立開發類似或更具競爭力的技術。

風險因素

我們目前在中國持有多項產品設計專利、專有權、軟件版權及商標，並在中國擁有申請中的專利、商標及專有權。然而，在中國，可能難以維持及行使知識產權。法律及法規受司法詮釋及執行的規限，並可能無法始終適用。交易對手可能違反保密、發明轉讓及不競爭條款，而我們未必有充分的補救措施應對任何相關違約行為。因此，我們未必能夠在所有相關司法管轄區有效保護我們的知識產權或強制執行我們的合同權利。倘我們訴諸訴訟以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相關訴訟可能導致高昂費用，並分散我們的管理及財務資源。我們無法保證將在相關訴訟中勝訴。此外，我們的商業秘密可能遭洩露或因其他原因而被我們的競爭對手獲得或獨立發現。倘未能保護或強制執行我們的知識產權，則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未必能取得申請中的專利或專有權，或根據我們的任何專有權或待決專利及專有權申請而授予或預期授予的權利可能比我們預期的範圍小或無法提供競爭優勢。若干海外國家亦或不具備有效或任何專利、商標、版權及商業秘密保護。

我們亦尋求通過與我們的合作者、顧問、僱員及諮詢師簽訂保密協議以及(如適用)發明人權利協議等措施保護我們的專有技術，包括可能未獲得專利或無法獲得專利的技術。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該等協議將始終得以簽訂或不會遭到違反，亦無法保證我們將就任何違約行為提供充分的補救措施。

我們或會侵犯其他方的知識產權，並受到其他方的侵權或侵佔索賠。

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我們未來不會收到關於侵犯及盜用其他方專有權的索賠通知。倘我們在專利、商標、版權或商業秘密訴訟中獲得不利裁決，我們可能會被要求從市場上撤回被認定侵權的產品或重新設計待售或開發中的產品。無論該等侵權索賠是否成功提出，我們都可能為該等索賠的辯護承擔高昂成本及分散我們的資源。倘在任何訴訟中出現不利結果，我們可能須支付高額損害賠償(包括因故意侵權而增加的損害賠償)，並承擔高額律師費，倘下游客戶向我們購買的產品侵犯他人的知識產權，則我們還須向下游客戶賠償其可能遭受的損失。我們亦可能被要求停止製造、使用、銷售或進口侵權產品，耗費大量資源開發或獲取非侵權技術，停止使用若干工藝，或獲取涵蓋我們可能或被認定侵犯或盜用相關知識產權的產品及技術的知識產權許可。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無法維持並預測符合我們產品需求的存貨水平，這可能會使我們面臨存貨過時或滯銷的風險。

我們的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我們已採取措施優化我們的存貨水平，並定期進行存貨檢查以降低存貨過時的風險。請參閱「業務－存貨管理」。

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以及2025年9月30日，我們分別擁有約人民幣32.6百萬元、人民幣23.9百萬元、人民幣25.5百萬元及人民幣39.8百萬元的存貨。我們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及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作出存貨減值撥回約人民幣2.3百萬元及人民幣0.3百萬元、存貨減值約人民幣0.7百萬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1.0百萬元。於2022財年、2023財年及2024財年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的存貨周轉天數分別約為68天、91天、74天及85天。隨著我們業務的擴張，我們的存貨水平可能會提高，且存貨過時風險亦可能相應增加。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能夠維持適當的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水平。我們根據內部對客戶需求的預測來維持存貨水平。倘我們的預測需求高於實際需求，我們可能會因原材料、在製品或製成品存貨積壓過剩而面臨存貨風險增加。過剩的存貨水平可能會增加我們的存貨持有成本、存貨過時或撇銷風險。反之，我們可能無法維持充足的存貨水平，並且可能導致銷售及市場份額被競爭對手奪走。因此，我們的業務前景、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波動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並可能於未來繼續影響本集團的經營業績。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對非上市股權投資及理財產品進行投資，以期從可用資本(如現金及未分配溢利)中獲得回報。我們於2022財年、2023財年以及截至2024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約人民幣2,000元、人民幣0.4百萬元及人民幣0.1百萬元，於2024財年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別錄得金融資產公平值虧損約人民幣0.1百萬元及人民幣15,000元，即(i)我們(作為有限合夥人)於2023年12月對一家合夥企業的20%股權投資，從電子行業的非上市國內公司的相關投資中產生回報；及(ii)我們的非上市投資為中國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

本公司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波動主要是由於(i)上述合夥企業相關投資的公平值變動；及(ii)本公司於各報告期間購買及贖回非上市股權投資產品的時間及金額。由於中國金融市場可能直接及間接受到全球及本地金融、經濟及社會環境的影響，我們面臨與金融市場相關的系統性風險。

風險因素

我們亦面臨有關投資該等非上市股權投資產品的信貸風險，可能對其公平值的變動淨額造成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市況及監管環境會為我們所投資的債券投資產品創造公平值收益，亦無法保障我們未來不會因投資非上市股權投資產品而招致任何公平值虧損。倘我們產生該等公平值虧損，我們的營運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有關我們的估值技術及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估值技術存在不確定性。我們無法保證我們金融資產的公平值在未來不會下降，而我們金融資產公平值的任何大幅下降都會對我們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對於我們可能面臨的責任或損失，我們的保險未必可全面覆蓋，因此，倘出現任何此類責任或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面臨與我們的業務有關的各種風險，且可能投保不足或並無相關投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未取得保險以保障我們的營運，這與一般市場慣例一致。因此，我們並無足夠的保險來承保我們的潛在責任或損失，因此，倘出現任何此類責任或損失，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或會就在中國租賃的現有物業存在缺陷而面臨重大不利影響。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向第三方租賃總建築面積約1,941平方米的四項物業作為辦公場所、研發活動及日常運營。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該等租賃安排尚未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向有關主管部門登記。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表示，倘我們或業主未能按相關主管部門的要求就租賃樓宇登記該等租賃協議，我們可能會就每份未登記的租賃協議被處以人民幣1,000元至人民幣10,000元的罰款。

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無法保證相關政府部門不會因未登記該等租賃協議而對我們實施行政處罰。因此，任何因該等缺陷而施加的行政處罰或會對我們的業務運營及財務狀況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倘我們無法取得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未來資本需求，我們未必能夠實施增長或發展計劃。

在變幻莫測、週期性及瞬息萬變的半導體行業難以規劃資本需求。我們仍將不時需要大量資本為我們的營運撥付資金及根據市場需求管理產能，且這種需要於未來數年有增無減。我們持續取得足夠外部融資的能力受各種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我們日後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融資活動的一般市況、半導體公司融資活動的市況以及中國及其他地區的社會、經濟、金融、政治及其他狀況。我們可能無法按合理市場條款及時取得足夠外部融資，或根本無法取得融資。因此，我們可能在取得有關融資前被迫縮減擴張及改建計劃規模或延遲部署新產品線或經擴充產品線。

倘我們無法管理現金流量的波動，我們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可能受到不利影響。

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及現金流量會因若干因素而發生變化，包括：

- 我們經營活動收益的波動；
- 收取應收款項的波動；
- 應付款項的時間及規模；
- 資本開支的時間及規模；及
- 我們債務的償還時間表。

倘我們無法管理現金流量的波動，我們可能無法履行我們在業務及運營協議下的責任，而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維持一定程度的債務為業務供資，其中若干債務以我們的專利進行擔保。我們可能無法以可接受的條件或根本無法獲得額外資金，這可能會影響我們擴展業務或應付無法預見的緊急情況的能力。

於往績記錄期間，為取得約人民幣10百萬元的銀行借款，我們已抵押兩項專利，包括(i)易於清潔及維護的有機半導體表面及(ii)無人機平台。針對本公司兩項專利的抵押擔保已於2025年4月解除。我們無法保證未來借款時不會被要求提供專利抵押，倘我們無法償還借款，債權人可能對該等專利行使抵押權，剝奪我們對該等發明的所有權，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和前景造成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未來能以我們可接受的條款取得銀行貸款或更新現有的信用貸款，甚至無法保證能否取得任何貸款。該等能力將取決於諸多因素，其中若干因素是我們無法控制的。此外，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有足夠的現金流以償還融資義務。我們可能無法及時或以可接受的條件取得額外資金，或根本無法取得額外資金。此外，我們未來的資金或其他業務需求可能需要我們出售額外的股權證券。出售額外的股權或股權連結證券可能會攤薄我們股東的持股權益。倘若無法透過發行股權或股權連結證券籌集擴張所需資金，我們可能需要承擔額外債務，這將導致償債責任增加，並可能導致營運及融資契約限制我們的營運或我們向股東支付股利的能力。倘利息費用的增加無法轉嫁給我們的下游客戶，我們的獲利能力也會受到不利影響。

安全漏洞及其他干擾可能會損害我們的機密及專有資料，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及聲譽造成損害。

我們收集並存儲我們客戶、供應商及業務合作夥伴的業務數據及交易數據。請參閱「業務－數據隱私安全及私隱」。由於我們僅與企業交易，我們並不收集或處理個人數據。我們設有財務系統、人力資源管理系統及業務管理系統。安全維護該等資料至關重要。我們的信息技術及基礎設施可能容易因黑客攻擊、僱員失誤、不當行為或自然災害、電力故障或通訊故障等其他干擾而被破壞。任何一種上述情況均可能損害我們的網絡及當中所存儲的資料，可能導致法律及監管措施、中斷運營及客戶服務，並以其他方式損害我們的業務、聲譽及日後經營。

倘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或被指稱未能遵守任何現行或新頒佈的環境、職業或安全法規，我們的經營或會被推遲或中斷，且我們的業務或會遭受損失。

我們須遵守與我們在生產過程中所用有毒或其他有害材料的使用、排放及處理相關的多項中國環境、職業或安全法規，且由於我們以「無晶圓廠」模式運營，專注於設計流程並將製造工藝外包予代工廠，我們可能須遵守與我們所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生產過程相關的相同法規。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或被指稱未能遵守該等法規，或會導致生產及產能擴充延誤並影響我們的公眾形象，而這些均會使我們的業務受損。此外，我們或與我們進行合作的第三方代工廠未能遵守任何該等法規均會使我們面臨大額罰款或其他法律責任，或者我們須暫停運營或作出對運營不利的調整。

我們可能須遵守旨在解決全球氣候變化、中國空氣質量及其他環境問題的法例、法規或條約責任。遵守任何新規則均可能產生高昂成本，並使我們產生額外能源及環境成本以及抗辯及解決法律索賠的成本。

風險因素

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國際政策以及國際出口管制及經濟制裁的重大不利影響。

若干外國司法管轄區已經或可能對若干國家、個人和法律實體實施各種形式的出口管制、經濟制裁或其他貿易相關措施(例如高關稅或苛刻的貿易條件)，其不時在一定程度上禁止或限制進出口活動。出口管制及經濟制裁法律或法規的變化可能會影響我們在其他國家的業務、出口或銷售及／或可能導致限制、處罰或罰款。例如，最近的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已導致兩國對大量商品貿易徵收高關稅，包括高科技商品、半導體和電子產品。兩國貿易緊張局勢不斷升級，倘中美兩國未能就解決該等問題達成任何協議，兩國貿易限制的程度和規模有可能升級。無法保證中美貿易緊張局勢將如何發展，或者目前或即將受到兩國實施的該類出口管制、制裁、關稅或新貿易政策規限的商品範圍和程度是否會發生任何變化。我們無法預測持續的中美貿易緊張局勢的影響以及由此對我們行業和全球經濟產生的影響。此外，根據益普索的資料，2023年，美國約佔全球製造業的15.0%，主要歸功於其為許多推動晶體管技術創新和進步的領先半導體公司的所在地，以及支持大量產能的完善供應鏈。因此，美國的貿易限制及全球需求疲軟可能會給全球半導體市場帶來額外挑戰，2023年出口明顯下降表明了這一點。我們無法預測全球經濟將繼續復蘇，以及美國貿易政策未來將繼續對半導體市場產生影響。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的產品主要供予中國的客戶，其次為東南亞及南亞以及其他地區(如東亞及歐盟國家)的客戶。然而，無法保證我們的客戶不會將彼等的半導體產品(包含我們的產品)出口銷售至美國或其他國家，以及我們客戶的半導體產品出口銷售至美國或其他國家將不受美國實施的限制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希望將業務擴展至東南亞及南亞，即新加坡、馬來西亞、越南及印度，倘我們將產品出口到受到制裁或出口管制的其他國家及／或倘出口管制或制裁範圍擴大，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我們無法控制我們的客戶將銷售及／或出口其終端產品的國家。倘下游客戶終端產品的出口銷售受到限制、禁止或根據任何司法管轄區實施的任何國際政策或國際出口管制或經濟制裁而受制於任何貿易條件，則下游客戶對我們產品的需求可能會大幅下降，且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風險因素

我們面臨與訴訟及糾紛有關的風險，這可能對我們的業務、前景、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我們的競爭對手、僱員、供應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政府實體可能會就合同糾紛、勞資糾紛、知識產權侵權或涉及我們僱員不當行為的糾紛向我們提出各種類型的糾紛或申索。此類申索和糾紛可能演變成訴訟並損害我們的聲譽和商譽，從而對我們的客戶群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無法保證我們將不會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受到法律訴訟。訴訟會分散注意力且代價高昂，因為其可能會導致我們承擔辯護費用、佔用我們的大部分資源並轉移管理團隊對我們日常運營的注意力，其中任何一項均可能損害我們的業務。此外，如果我們敗訴，我們可能需要花費大量資金解決索賠或支付損害賠償，這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我們須遵守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及社會趨勢，這增加了我們的成本及不合規風險。

我們現在或將來均須遵守各類管理機構(包括例如我們成為[編纂]之後，負責保障投資者及監管公開交易證券公司的聯交所及證監會)以及中國各類監管機構的規則及規例，並遵守適用法律下的新訂及不斷變化的監管措施。我們亦可能在對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的關注方面受不斷變化的社會趨勢所規限。我們為遵守新訂及不斷變化的法律、法規及社會趨勢所作的努力已經並可能繼續導致一般及行政開支增加，並導致管理層將投入創收活動的時間及精力轉至合規活動。

此外，由於對該等法律、法規及準則的詮釋不盡相同，其實際應用可能因新指引生效而隨時間變化。該變化可能導致合規事宜相關的持續不確定性並增加持續修訂我們的披露及管治常規所需的成本。倘我們未能應對及遵守該等法規及任何後續變化，則我們可能會受到處罰，並且我們的業務可能受損。

風險因素

我們可能受到自然災害、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或者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的影響，而這可能嚴重中斷我們乃至業務合作夥伴的營運。

自然災害、戰爭、恐怖主義行為或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可能對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的經濟、基礎設施及民生產生不利影響。我們的運營可能受到廣泛傳播的健康流行病或傳染病爆發、水災、地震、沙塵暴、雪災、火災或旱災、電力、水或燃料短缺、信息管理系統故障、失靈及崩潰、意外維護或技術問題的威脅，或容易受到潛在戰爭或恐怖襲擊的影響。嚴重的自然災害可能會導致人員傷亡及資產損毀，並嚴重中斷我們的業務及運營。戰爭或恐怖主義行為亦可能傷及我們的僱員或業務合作夥伴，造成人員傷亡，中斷我們的業務網絡及摧毀我們的市場。任何該等因素及超出我們控制範圍的其他因素均可能對整體商業情緒及環境產生不利影響，致使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地區出現不確定因素，令我們的業務受到無法預測的影響，並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此外，倘自然災害、健康流行病或傳染病或其他爆發或戰爭整體損害全球或中國經濟，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嚴重減少。

與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地區有關的風險

中國經濟、政治及社會狀況變動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前景。

我們的所有業務、資產及經營均位於中國，因此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中國整體政治、經濟及社會發展的影響。與許多其他國家和地區一樣，中國通過不時實施及調整行業、財政或貨幣政策調節經濟。我們的業務一直並將繼續受到中國經濟的影響，而中國經濟則日益受到全球經濟的影響。全球經濟及世界各地地緣政治或社會環境的不確定性將繼續影響中國的經濟增長，並可能為我們的前景帶來不確定性。未來經濟、政治、社會及監管條件的變化可能會繼續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

我們或會受到外匯制度及匯率波動的影響。

儘管我們的收入、負債及資產大部分均以人民幣計值，但中國政府規定人民幣可兌換為外幣。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有關外匯的法律及法規」一節。外匯管理政策或會影響我們獲得足夠的外幣以滿足我們的財務需要。外幣短缺或會限制我們向股東派付股息或作出其他付款，或以其他方式履行我們以外幣計值的承諾的能力。

風險因素

根據中國現行外匯法律，若干經常性支出可使用外幣支付，而毋須經國家外匯管理局地方分局事先批准，惟須符合若干程序性條件。然而，若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並匯出中國以支付資本支出(例如償還以外幣計值的債務)，則須獲得政府的批准。對資本賬戶下的外匯交易的限制亦可能影響我們通過債務或權益融資(例如我們提供貸款或出資)獲取外匯的能力。此外，此類外匯管理措施日後或會發生變化，倘此類變化與我們交易賬戶的外匯管理有關，我們可能無法以外幣向股東派付股息。

人民幣價值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業務造成影響。

人民幣兌港元、美元及其他貨幣的價值受到各種因素(包括國內及國際社會的經濟及政治發展以及當地市場的供求關係)的影響而產生波動及變化。隨著人民幣兌外幣價值浮動範圍的擴大，以及確定匯率中間價的機制更加市場化，人民幣兌港元、美元或其他外幣的價值於長期內可能進一步逐漸升值或貶值，這取決於其當前錨定的一籃子貨幣的波動情況。人民幣亦可能獲准與美元及／或其他外幣自由兌換，這亦可能導致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外幣的大幅升值或貶值。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人民幣兌美元或其他外幣在未來不會出現大幅升值或貶值。

我們的收益、負債及資產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我們[編纂]的[編纂]將以港元計值。因此，人民幣與港元匯率的重大變化可能會對我們股份的價值及任何應付股息的數額產生負面影響。例如，倘人民幣兌港元大幅升值，可能會限制將[編纂]或未來籌款工作的[編纂]轉換為人民幣以資助我們的業務所獲得的人民幣金額。相反，人民幣大幅貶值可能會增加將我們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流量轉換為港元的成本，從而降低我們就股份派付股息或開展其他業務的能力。所有該等因素均可能對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產生重大影響，並可能降低我們以外幣計算的股份價值及應付股息。

風險因素

有關我們開展業務所在地法律、規則及法規的解釋及執行可能發生變化。

我們的經營位於中國且須遵守中國的法律及法規。中國法律體系為基於成文法的民法體系。與普通法體系不同，在民法體系中過往法院判決僅可用作參考。自中國政府開始經濟改革起，中國已頒佈有關外商投資、公司組織及管治、商業交易、稅務及貿易等經濟事宜的法律及法規。該等法律及法規在應用及詮釋過程中可能發生變化。

我們的[編纂]持有人可能須就我們的股息或轉讓[編纂]所變現的任何收益繳納中國所得稅。

按照所有主要經濟體的慣例，中國與世界各地的司法管轄區亦訂有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在中國與閣下的居住地司法管轄區之間的任何適用稅收協定或類似安排規定的不同所得稅安排的規限下，10%的中國預扣稅稅率通常適用於向中國境外居民企業投資者支付的來自中國境內的股息，該等企業在中國境內未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或者雖設立機構或營業場所，但相關收入與所設機構或營業場所沒有實際聯繫。除非協定或類似安排另有規定，否則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任何收益，倘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則須繳納10%(或更低稅率)的中國所得稅。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所得稅法》及其實施條例，向非中國居民的外國個人投資者支付的來自中國境內的股息一般須按20%的稅率繳納中國預扣稅，而該等投資者轉讓股份所變現的來自中國的收益一般須繳納20%的中國所得稅，於各情況下，均可享有適用稅收協定和中國法律所載的任何減免。儘管我們的業務運營在中國，但目前還不清楚我們就[編纂]支付的股息或[編纂]變現的收益是否會被視為來自中國境內的收入，從而需要繳納中國所得稅。倘通過[編纂]我們的[編纂]變現的收益或向我們的非居民投資者支付的股息被徵收中國所得稅，閣下在股份中的[編纂]價值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此外，其居住地司法管轄區與中國有稅收協定或安排的股東可能不合資格享受該等稅收協定或安排項下的優惠待遇。

風險因素

可能難以向我們居於中國的董事或行政人員送達法律程序文件，或在中國對我們或其執行於非中國法庭取得的任何判決。

我們的絕大部分資產及所有董事均位於中國。投資者可能無法在中國向該等人士或我們送達法律文件。於2006年7月14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及香港政府訂立《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當事人協議管轄的民商事案件判決的安排》（「該安排」），該安排於2008年8月1日生效。據此，任何指定的中國法院或任何指定的香港法院於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以向相關中國法院或者香港法院申請認可及執行。同樣，中國法院於具有書面管轄協議的民商事案件中作出的須支付款項的具有執行力的終審判決，當事人可申請在香港認可及執行有關判決。書面管轄協議是指當事人在該安排生效之日起，以書面形式明確指定香港法院或中國法院對相關爭議具有唯一管轄權的協議。因此，如爭議當事人不同意訂立書面管轄協議，則當事人或無法強制執行香港法院於中國作出的判決。於2019年1月18日，中國最高人民法院及香港律政司訂立《關於內地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法院相互認可和執行民商案件判決的安排》（「新安排」），尋求建立雙邊法律機制，以明確及確定香港與中國內地之間更廣泛的民事及商業事務中判決的認可及執行（基於書面管轄協議以外的標準）。該安排將於新安排於2024年1月29日生效後被取代，但仍適用於安排生效前訂立的「書面管轄協議」。然而，我們無法向閣下保證所有終審判決將可獲相關中國法院認可及有效執行。

與[編纂]有關的風險

本公司股份過往並無[編纂]，且未必能形成活躍的[編纂]。

[編纂]前，[編纂]並無[編纂]。股份的初始[編纂]及[編纂]將由[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與我們協定。此外，本公司已申請[編纂]於聯交所[編纂]，然而，概不保證(i)股份將形成活躍[編纂]；或(ii)倘形成活躍[編纂]，股份將於[編纂]完成後維持活躍交投市場；或(iii)股份的[編纂]不會下跌至[編纂]以下。閣下未必能按閣下認為有吸引力的價格[編纂]，或根本不能[編纂]股份。

風險因素

本公司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出現波動，其可能導致重大損失。

本公司股份的[編纂]及[編纂]可能出現波動。本公司股份的[編纂]可能會由於以下因素出現重大且急速的波動，(其中包括)若干我們無法控制的因素：

- 投資者對本集團及未來業務計劃的保護；
- 經營業績的變動；
- 本集團管理人員的變動；
- 證券分析員對本公司財務業績的估計的變動；
- 本公司股份市場的深度與流動性；
- 我們宣佈重大收購、新發展、戰略聯盟或合資企業；
- 股份的市價及成交量波動；
- 涉及訴訟；及
- 整體經濟及股份市場狀況。

控股股東日後出售或重大減持本公司股份可能對本公司股份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於[編纂]後，控股股東日後在[編纂]大量拋售股份或可能大量拋售股份，均會對股份的[編纂]造成重大不利影響，並可能嚴重損害我們日後通過[編纂]籌集資金的能力。任何控股股東於有關[編纂]期屆滿之後對股份作出的任何重大出售(或視為該等出售可能發生)均可能導致股份的當時市價下跌，從而可能對我們日後籌集股本資金的能力產生負面影響。

若我們日後[編纂]股份，[編纂]中我們的股份[編纂]將面臨實時攤薄，並可能面臨進一步攤薄。

我們股份的[編纂]預期高於緊接[編纂]前[編纂]。因此，[編纂]中我們股份的買家將面臨每股股份有形資產淨值實時攤薄。此外，為擴展業務，我們可能會考慮於未來[編纂]。[編纂]中我們的股份[編纂]的持股比例可能被進一步攤薄。

風險因素

控股股東對本公司擁有實際控制權，其利益未必與其他股東的利益一致。

於[編纂]完成前後，控股股東將保持其於本公司股本權益的實際控制權。在組織章程細則、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的規限下，控股股東憑藉其對本公司股本的實益控制擁有權將可透過於股東會投票，對我們的業務或其他對其他股東及我們而言屬重大的事宜行使重大控制權及施加重大影響。控股股東的利益可能有別於其他股東的利益，且股東可根據其權益自由行使投票權。倘控股股東的利益與其他股東的利益有所衝突，其他股東的利益可能因我們控股股東的行動受到損失及損害。

概不保證我們日後會宣派及分派任何股息。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宣派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逾董事會所建議的金額。董事會亦可不時向股東派付其認為就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溢利而言屬合理的有關中期股息，並可不時額外宣派及按其認為合適的金額及日期以本公司可分派資金派付特別股息。

任何派付股息的決定將於計及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董事會視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後作出。在某一年度未有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可予保留及於其後年度分派。倘溢利作股息分派，該部分溢利不得再投入營運。概不保證我們未來能夠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日後宣派股息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未來[編纂]股份可能會對股份的[編纂]造成不利影響。

為擴展我們的業務，我們可能考慮在未來[編纂]。若本公司未來以低於每股有形資產淨值的價格[編纂]，本公司股份的[編纂]所持股份的[編纂]可能會遭進一步攤薄。本公司未來[編纂]或任何股東[編纂]或認為可能發生此類[編纂]，均可能會對股份的[編纂]造成負面影響。本公司無法保證未來不會發生此類事件。

風險因素

[編纂]有權終止[編纂]。

有意投資者應注意，倘[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本文件[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理由—一段所載任何事件，[編纂](為其本身及代表[編纂])有權透過向我們發出書面通知終止其於[編纂]項下的責任。此類事件可能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天災、軍事行動、暴亂、公眾騷亂、民眾騷亂、火災、水災、海嘯、爆炸、傳染病、恐怖活動、罷工或停工。

本文件所載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公開可得政府官方來源，而該等資料未必可靠。

本文件內有關中國、中國經濟及我們相關行業的若干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乃摘錄自多份政府官方刊物、中指院以及公開數據源。我們於轉載或摘錄政府官方刊物的內容供本文件披露時，已採取合理審慎的態度。然而，來自政府官方來源的資料並非由我們、[編纂]、[編纂]、[編纂]、[編纂]、[編纂]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屬人士或顧問編製，亦未經上述人士獨立核實，故此我們並不會就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的準確性發表任何聲明，而該等事實、預測及統計數據或會與中國境內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收集方法可能有缺陷或不奏效，或者所公佈資料與市場慣例可能有差異，本文件所載統計數據可能不準確或未必可與就其他經濟體編製的統計數據作比較。

[編纂]應細閱整份文件，而不應在並無審慎考慮本文件所載風險及其他資料的情況下考慮媒體所刊登報導中的任何特定陳述。

我們強烈提醒閣下不要依賴新聞報道或其他媒體有關我們和[編纂]的任何資料。在本文件發佈之前或之後，已有或可能有新聞和媒體對我們和[編纂]進行報道。該等新聞和媒體報道可能會提述若干未載於本文件中或不準確的資料。我們尚未授權發佈載於未經授權之新聞和媒體報道中的任何相關資料。因此，我們概不就媒體所傳播的任何資料的適當性、準確性、完整性或可靠性作出任何陳述，亦不就其中所載任何財務資料或前瞻性陳述之準確性或完整性負責。倘媒體中的任何資料與本文件內容不符或相衝突，我們明確表示概不負責。因此，有意投資者在決定是否購買[編纂]時應僅依賴本文件所載之資料，而不應依賴新聞報道或其他媒體報道中的任何資料。

風險因素

前瞻性資料受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影響。

本文件所載有關我們的若干前瞻性陳述及資料，乃基於我們管理層的信念、所作假設及其目前可獲得的資料而作出。於本文件使用時，「相信」、「預期」、「估計」、「預測」、「旨在」、「有意」、「將會」、「可能會」、「計劃」、「認為」、「預料」、「尋求」、「應」、「可」、「將」、「繼續」等類似措詞，因其與本公司或管理層相關，其旨在識別前瞻性陳述。該等陳述反映出管理層對未來事件、業務營運、流動性及資金來源的當前觀點，其中部分觀點可能不會實現或可能會改變。該等陳述受若干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包括本文件所述其他風險因素)的影響。受上市規則的持續披露義務或香港聯交所的其他規定所規限，我們無意因新資料、未來事件或其他方面而公開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文件所載前瞻性陳述。**[編纂]**不應過分依賴該等前瞻性陳述及資料。